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
- 本次现金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公司项目建设、资源并购业务拓展对资金需求增加，结合了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自身盈利水平和对资本的需求，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74,115,435.06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 37,411,543.5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133,764,038.39 元，扣除本年度支付 2019 年度现金股利 308,139,054.80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62,328,875.14 元。

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召开日（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473,429,52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223,671,476.2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

度分配。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二、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0 年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合计 223,671,476.25 元，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91%，低于 30%。主要原因是：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的黄金行业近年来将新发展理念贯穿于行业改革发展全过程，加大资源整合及兼并重组力度，产业集中度得到提升。黄金行业正在从过去小而散、拼资源、高消耗的发展模式，向资源整合、综合利用、节能减排和绿色环保的方向转变。

###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为国内黄金的领先企业，主要采取规模化生产经营、科技创新驱动、安全绿色发展的经营模式，一方面着力发挥境内资源核心优势，一方面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参与全球资源配置。

### （三）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6.64 亿元，同比增长 1.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7 亿元，同比增长 75.05%。公司将在 2021 年坚定不移实施“走出去”战略，进一步拓展全球化布局，坚持技术创新，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快推进莱州“世界级黄金生产基地”项目，致力于打造业内领先、国际一流黄金矿业公司。

###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基于行业状况及企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公司将进一步大力推进项目建设，拓展资源并购业务，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因此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增加。在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的战略需要、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五）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全部用于公司运营及发展以及支付永续债利息。2021 年度公司投资预算总额为 95 亿元，其中建设项目投资 12 亿元，维持简单再生产投资 43 亿元，无形资产投资预算 4 亿元，股权投资 36 亿元（含换股投资约 21 亿元），2021 年公司预算付现投资额高于本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还将用于支付永续债利息，预计 2021 年永续债利息为 1.9 亿元。

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可提升企业未来综合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持续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考虑到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自身盈利水平和对资本的需求，公司将大力推进项目建设、资源并购业务拓展，进一步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因此对资金需求增加。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既能使投资者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又兼顾了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同意上述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的发展战略。监事会同意《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